

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浦曹府〔2023〕154号

签发人：金利军

关于浦东新区曹路镇马路港（东川公路—G1503） 河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

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为协调曹路镇区域水系开填平衡，完善水系、增加水面积，发挥浦东新区河网水系整体防洪排涝效益和满足水资源调度。曹路镇拟实施浦东新区曹路镇马路港（东川公路—G1503）河道建设工程项目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浦东新区曹路镇马路港（东川公路—G1503）河道建设工程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

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曹路镇。马路港此次实施段东西走向，计划实施东川公路—G1503 段。

三、建设规模

本次工程涉及河道 1 条（段），马路港整治范围为东川公路—G1503 段，整治河道长度 621 米，规划河口宽 16 米，河底宽度 4 米，河底高程 0.5 米，陆域控制带宽度 6*2 米，本次按规划实施。河道位于非集建区，本次工程马路港仅实施至规划河口线。

四、建设内容

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疏拓河道、新建护岸、绿化工程及附属工程，完善区域水网，提升区域防汛排涝能力。

五、建设单位

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。

六、投资规模

本工程总投资 7171.83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2111.8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28.86 万元，预备费 195.26 万元，前期费 4535.85 万元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浦东新区曹路镇马路港（东川公路—G1503）河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

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2 月 5 日

（联系人：王新瑞；电话：68722900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